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海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Blue Chemical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983)

## 內幕消息 潛在掛牌轉讓出售湖北大峪口股權

本公告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 潛在掛牌轉讓出售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擬於北交所掛牌轉讓出售本公司持有湖北大峪口的約79.98%股權(「潛在出售」)。有關潛在出售資料的預披露(「預披露」)亦於本公告日期在北交所網站向公眾作出。

潛在出售的底價將基於一名有信譽的估值師對湖北大峪口進行的評估值釐定。

### 進行潛在出售的理由

為進一步提升本公司資產質量，本公司擬掛牌轉讓出售本公司持有湖北大峪口的79.98%股權以實現改革目標。董事會認為潛在出售(如落實進行)有利於本集團且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與財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

## 有關湖北大峪口的資料

湖北大峪口為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磷礦開發、磷酸一銨和磷酸二銨化肥的生產和銷售。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持有湖北大峪口的約79.98%股權，湖北大峪口剩餘的約15.26%及約4.76%股權由大冶有色金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湖北省興楚國有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 一般事項

預披露僅為事先信息披露，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下的交易。潛在出售一經落實，可能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本公司將根據有關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要求在合適的情況下作出進一步公告。

由於潛在出售僅處於預披露階段，潛在出售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北交所」	指	北京產權交易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H股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3983)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湖北大峪口」	指	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於2005年8月1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本公司擁有其約79.98%股權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吳曉霞

中國北京，2022年5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侯曉峰先生及李智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黃虎龍先生及趙寶順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長春先生、林峰先生及謝東先生。

\* 僅供識別